

2026年  
广东江门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部门预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广东江门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本年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 **第三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广东江门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概况

## 一、主要职责

学校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立足粤港澳大湾区，面向广东、服务国家“一带一路”倡议，致力于培养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的师德高尚、业务精湛、适教乐教的高素质人才，努力建成省内一流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 二、部门机构设置

广东江门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设置8个党政管理机构，分别是：党政办公室（党委宣传部、党委统战部）、纪检审计室、党委组织部（人事处、党委教师工作部、教师发展中心）、教务部、党委学生工作部（武装部）、计财部、后勤保卫部（资产管理部）、发展规划部（科研部）；5个教学机构，分别是：学前教育学院、艺术教育学院、基础教育学院、继续教育学院（培训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部）；3个教辅机构，分别是：质量监控办公室（督导室）、图书馆、信息网络中心；1个科研机构：教育研究院；2个群团组织，分别是：工会、团委。

##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单位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广东江门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本级预算。

##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表

表1

###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东江门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8,144.6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9,472.73	二、外交支出	0.00
三、事业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其他收入	1,142.25	五、教育支出	18,079.19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80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8,759.61	本年支出合计	19,882.19
上年结转结余	1,122.59	结转结余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9,882.19	支出总计	19,882.19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东江门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19,882.19	8,144.62	0.00	0.00	9,472.73	0.00	0.00	0.00	1,142.25	0.00	0.00	1,122.59
广东江门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19,882.19	8,144.62	0.00	0.00	9,472.73	0.00	0.00	0.00	1,142.25	0.00	0.00	1,122.59

注：无。

## 本年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东江门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9,882.19	8,160.34	11,721.86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0	0.00	3.00	0.00	0.00	0.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3.00	0.00	3.00	0.00	0.00	0.00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3.00	0.00	3.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18,079.19	8,160.34	9,918.86	0.00	0.00	0.00
20503	职业教育	12,701.61	8,160.34	4,541.27	0.00	0.00	0.00
2050305	高等职业教育	12,701.61	8,160.34	4,541.27	0.00	0.00	0.00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5,377.59	0.00	5,377.59	0.00	0.00	0.00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5,377.59	0.00	5,377.59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800.00	0.00	1,800.00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800.00	0.00	1,800.00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800.00	0.00	1,800.00	0.00	0.00	0.00

注：无。

##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东江门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8,144.6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6,344.62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80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8,144.62	本年支出合计	8,144.62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8,144.62	支出总计	8,144.62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东江门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8,144.62	208.98	7,935.65
[205]教育支出	6,344.62	208.98	6,135.65
[20503]职业教育	967.03	208.98	758.06
[2050305]高等职业教育	967.03	208.98	758.06
[20509]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5,377.59	0.00	5,377.59
[2050999]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5,377.59	0.00	5,377.59
[212]城乡社区支出	1,800.00	0.00	1,800.00
[21203]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800.00	0.00	1,800.00
[2120399]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800.00	0.00	1,800.00

注：无。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东江门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208.98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08.98
[30206]电费	52.48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6.50

注：无。

##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东江门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7,935.65
[301]工资福利支出	3,814.52
[30101]基本工资	727.09
[30102]津贴补贴	217.23
[30107]绩效工资	1,352.07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518.13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160.81
[30201]办公费	41.47
[30202]印刷费	17.07
[30206]电费	325.00
[30209]物业管理费	386.50
[30211]差旅费	8.00
[30213]维修（护）费	21.00
[30216]培训费	72.00
[30218]专用材料费	15.00
[30226]劳务费	70.00
[30227]委托业务费	12.00
[30240]税金及附加费用	9.11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183.66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11.15
[30308]助学金	611.15
[310]资本性支出	349.17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6.45
[31003]专用设备购置	114.72
[31006]大型修缮	12.00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1022]无形资产购置	206.00
[31099]其他资本性支出	10.00

注：无。

##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东江门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经费	0.00	0.0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0.00	0.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东江门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东江门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东江门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8,160.34	208.98	208.98	0.00	0.00	7,855.33	96.03
广东江门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小计	8,160.34	208.98	208.98	0.00	0.00	7,855.33	96.03
工资和福利支出	4,468.03	0.00	0.00	0.00	0.00	4,468.03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3,107.35	208.98	208.98	0.00	0.00	2,802.35	96.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84.95	0.00	0.00	0.00	0.00	584.95	0.00

注：其他资金包含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和上年结余结转。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东江门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1,721.86	7,935.65	7,935.65	0.00	0.00	1,617.40	2,168.81	
广东江门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小计	11,721.86	7,935.65	7,935.65	0.00	0.00	1,617.40	2,168.81	
江门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二期建设资金	1,855.69	0.00	0.00	0.00	0.00	951.76	903.93	广东江门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建设项目工程是我市重点建设项目。项目二期工程建筑面积101096平方米，拟建设1幢12层的综合教学楼 B；1幢8层艺术楼 B；1幢3层图书馆 B；1幢2层演艺馆；1幢17层学生宿舍C\D；1幢2层饭堂B以及景观塔、连廊、室外场地等配套设施，项目总投资5.45亿元。本项目二期工程已委托江门市交通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属下企业江门市交通投资有限公司负责代建。2020年8月完成立项报批、设计施工一体化招标工作，2021年3月底进入全面建设施工，2022年7月底完工并交付使用。2023年12月，已办理施工许可证的结构单位已全部完成验收。2026年1月26日，完成项目室外工程验收工作。本项目的建成将满足学校7500人在校生学习和住宿的刚性需求，也将满足粤港澳大湾区学前教育发展的需求。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江门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一期建设资金	807.93	0.00	0.00	0.00	0.00	665.64	142.29	广东江门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建设项目工程是我市重点建设项目。幼专一期项目建设内容包括综合教学楼、学生宿舍、饭堂、图书馆、艺术楼、体育馆、音乐厅和辅助用房等。一期工程总投资额为 4.33 亿元。采用“学校自筹、政府投入、银行贷款”相结合资金筹集方式，包括学校自筹购地款1601万元，财政投入资本金8310万元(其中中央财政 650万元);银行贷款3.3389亿元(采用信用贷款方式，向交通银行贷款，贷款期20年)一期完成后学校于2019年9月正式开学，首届招生1100人，报到率高达90.1%，处于同类高校前列。一期建设期为2017年-2020年。现已投入使用。
家庭经济困难大学新生资助资金	12.00	12.00	12.00	0.00	0.00	0.00	0.00	1: 落实市直学前教育资助机制，改善家庭经济困难儿童完成学前教育。2: 落实我市返贫致贫监测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机制，台山市、开平市、鹤山市、恩平市22个生态镇根据市扶贫办和民政局的名单，进行发放免学费和生活费补助。3: 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及试点学校更好完成农村义务教育营养改善计划。4: 落实普通高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市）机制，符合条件的学生，在享受国家助学金的基础上，进行必要的补充。5: 落实普通高校国家助学金资助机制，从一定程度上资助生活困难学生，缓解学生家庭的经济压力。6: 落实普通高校免学费补助机制，因受助学生已免收学费，此项补助用于补充学校的公用经费及正常开支。
专科生奖助学金	390.09	390.09	390.09	0.00	0.00	0.00	0.00	建立以政府为主导，助学金为主体，学校减免学费等措施为补充，社会力量积极参与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策体系，从制度上推进教育普惠发展，提升教育公平，进一步提高国民素质。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幼高专高职综合财政拨款	4,987.50	4,987.50	4,987.50	0.00	0.00	0.00	0.00	按照7000元/生的标准对高职学校进行财政拨款补助，保证学校教学业务的正常开展，提高现代职业教育办学水平和人才培养质量，培养更多高素质技能型技术技能人才。
幼高专学校运作补助(一期)	1,000.00	1,000.00	1,000.00	0.00	0.00	0.00	0.00	广东江门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建设项目工程是我市重点建设项目。幼专一期项目建设内容包括综合教学楼、学生宿舍、饭堂、图书馆、艺术楼、体育馆、音乐厅和辅助用房等。一期工程总投资额为 4.33 亿元。采用“学校自筹、政府投入、银行贷款”相结合资金筹集方式，包括学校自筹购地款1601万元，财政投入资本金8310万元(其中中央财政 650万元);银行贷款3.3389亿元(采用信用贷款方式，向交通银行贷款，贷款期20年)一期完成后学校于2019年9月正式开学，首届招生1100人，报到率高达90.1%，处于同类高校前列。一期建设期为2017年-2020 年。现已投入使用。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幼高专学校运作补助（二期）	800.00	800.00	800.00	0.00	0.00	0.00	0.00	广东江门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建设项目工程是我市重点建设项目。项目二期工程建筑面积101096平方米，拟建设1幢12层的综合教学楼 B；1幢8层艺术楼 B；1幢3层图书馆 B；1幢2层演艺馆；1幢17层学生宿舍C\D；1幢2层饭堂B以及景观塔、连廊、室外场地等配套设施，项目总投资5.45亿元。本项目二期工程已委托江门市交通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属下企业江门市交通投资有限公司负责代建。2020年8月完成立项报批、设计施工一体化招标工作，2021年3月底进入全面建设施工，2022年7月底完工并交付使用。2023年12月，已办理施工许可证的结构单位已全部完成验收。2026年1月26日，完成项目室外工程验收工作。本项目的建成将满足学校达到7500人在校生学习和住宿的刚性需求，满足了粤港澳大湾区学前教育发展，二期建设期为2020年-2022年，二期项目2025年完成收尾工作，对工程项目进行结算，更好提升学校综合使用率、满足7500人办学规模，平衡学校收支。
2024年新强师工程-粤东粤西粤北地区中小学教师全员轮训省级培训项目-广东江门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23.01	0.00	0.00	0.00	0.00	0.00	23.01	通过开展工作室及校本研修等活动，构建形成省、市、县、校、工作室五位一体、层次分明、协同创新、互联互通的教师专业发展支持体系，促进教师队伍素质协调发展，努力建设一支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教师队伍，为我省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提供师资保证。
省级高水平专业群建设资金-广东江门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4.23	0.00	0.00	0.00	0.00	0.00	4.23	1. 省级高水平高职院校完成2024年度建设任务。 2. 省属职业院校集团办学顺利推进，高职学生进驻对接中职学校数量增加。 3. 欠发达地区立项建设40所左右高水平中职学校，并完成2024年度建设任务。 4. 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年度项目任务完成，职业院校面向社会培训人数和横向技术服务到款额有所提高，服务国家和省重大发展战略能力有所增强。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4年广东省内地民族班办班学校省级补助资金（广东江门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65.86	0.00	0.00	0.00	0.00	0.00	65.86	1. 通过对对口接收内地中职班毕业生的高职院校校舍修缮及设备设施改造等进行补助，进一步改善办学条件，提高内地民族班学校办学质量，提升内地民族班教育服务管理水平； 2. 对承办学校突发事件应急维稳处置和重大疾病救治等其他特别需要的费用进行补助，以有效应对突发事件和防治重大疾病，建立维稳机制； 3. 进一步推进混餐混宿混教，促进民族交流交往交融。
高职教育“创新强校工程”建设项目：设施设备购置	93.18	0.00	0.00	0.00	0.00	0.00	93.18	全省高职院校“创新强校工程”顺利完成2024年建设任务，本市建设3所省级高水平高职院校和3个省级高职高水平专业群；高职院校新生报到率、毕业生就业率和学生满意度达到2024年预定目标，人才培养质量提高，服务区域和行业发展能力提升。
2024年高等教育学生资助省财政资金	29.13	0.00	0.00	0.00	0.00	0.00	29.13	目标1:当年高等学校各项国家资助政策按规定得到落实。 目标2: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 目标3:激励引导高校学生应征入伍，为退役士兵接受高等教育提供更多机会，提升就业竞争力。
追加2024年高等教育学生资助资金-中央资金	15.89	0.00	0.00	0.00	0.00	0.00	15.89	1. 按照各高校上一学年在校学生人数、学生资助经费的提取和使用情况、资助工作考核情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比例等情况，同时，对办学水平较高的高校，以农林水地矿油核等科学专业为主的高校适当倾斜； 2. 高校国家助学金资助6370人，帮助高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满足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维护教育公平，从制度上缓解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就学问题。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提前下达2025年高等教育学生资助中央财政资金-江门市本级-学费资助	18.00	0.00	0.00	0.00	0.00	0.00	18.00	1. 按照各高校上一学年在校学生人数、学生资助经费的提取和使用情况、资助工作考核情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比例等情况，同时，对办学水平较高的高校，以农林水地矿油核等科学专业为主的高校适当倾斜；2. 结合我市实际分配中央下达名额，确保广东生源家庭经济困难大学新生顺利入学；帮助高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满足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缓解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就学问题；3. 为家庭经济困难大学本专科生办理国家助学贷款解决学费和住宿费困难，政府为其补贴在校期间的贷款利息，并按贷款发放量由财政按一定比例拨付银行风险补偿金。大力促进教育公平，确保没有学生因家庭经济困难而失学。
提前下达2025年高等教育学生资助省财政资金-江门市本级-对个人资助	14.79	0.00	0.00	0.00	0.00	0.00	14.79	1. 按照各高校上一学年在校学生人数、学生资助经费的提取和使用情况、资助工作考核情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比例等情况，同时，对办学水平较高的高校，以农林水地矿油核等科学专业为主的高校适当倾斜；2. 结合我市实际分配中央下达名额，确保广东生源家庭经济困难大学新生顺利入学；帮助高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满足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缓解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就学问题；3. 为家庭经济困难大学本专科生办理国家助学贷款解决学费和住宿费困难，政府为其补贴在校期间的贷款利息，并按贷款发放量由财政按一定比例拨付银行风险补偿金。大力促进教育公平，确保没有学生因家庭经济困难而失学。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提前下达2025年高等教育学生资助中央财政资金-江门市本级-对个人资助	0.60	0.00	0.00	0.00	0.00	0.00	0.60	1. 按照各高校上一学年在校学生人数、学生资助经费的提取和使用情况、资助工作考核情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比例等情况，同时，对办学水平较高的高校，以农林水地矿油核等科学专业为主的高校适当倾斜；2. 结合我市实际分配中央下达名额，确保广东生源家庭经济困难大学新生顺利入学；帮助高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满足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缓解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就学问题；3. 为家庭经济困难大学本专科生、研究生、预科生办理国家助学贷款解决学费和住宿费困难，政府为其补贴在校期间的贷款利息，并按贷款发放量由财政按一定比例拨付银行风险补偿金。大力促进教育公平，确保没有学生因家庭经济困难而失学。
2025年高职院校校舍和设备设施改造补助专项资金-江门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50.35	0.00	0.00	0.00	0.00	0.00	50.35	1. 通过对内地民族班办班学校办学经费、对口接收内地中职班毕业生的高职院校校舍修缮及设备设施改造等进行补助，进一步改善办学条件，提高内地民族班学校办学质量，提升内地民族班教育服务管理水平。 2. 对承办学校突发事件应急维稳处置和重大疾病救治等其他特别需要的费用进行补助，以有效应对突发事件和防治重大疾病，建立维稳机制。 3. 进一步推进混餐混宿混教，促进民族交流交往交融。
2025年-广东江门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高职教育“创新强校工程”奖补资金	606.00	0.00	0.00	0.00	0.00	0.00	606.00	全省高职院校“创新强校工程”顺利完成2025年建设任务，建设2个左右省级高职高水平专业群；高职院校新生报到率、毕业生就业率和学生满意度达到2025年预定目标，人才培养质量提高，服务区域和行业发展能力提升。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5年-广东江门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省级高水平专业群建设资金	139.77	0.00	0.00	0.00	0.00	0.00	139.77	1. 省级高水平高职院校完成2025年度建设任务。 2. 省属职业院校集团办学水平进一步提升，高职学生进驻对接中职学校数量增加。 3. 欠发达地区立项建设40所左右高水平中职学校，并完成2025年度建设任务。 4. 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年度项目任务完成，职业院校面向社会培训人数和横向技术服务到款额有所提高，服务国家和省重大发展战略能力有所增强。
2025新强师工程-粤东粤西粤北地区中小学教师全员轮训省级培训项目-广东江门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16.46	0.00	0.00	0.00	0.00	0.00	16.46	加强新时代教师发展体系和教研体系建设，完善教师培训支撑体系，推进粤东粤西粤北地区中小学教师全员轮训，省级教师培训学员参训率不低于90%，省级教师培训学员结业率不低于90%，省级教师培训项目整体满意度达到90%，培养培育中小学“百千万人才培养工程”省级培养学员500名，着力培养造就一批高水平教育人才。通过完善教师发展体系和教研体系，不断提高教师专业素质能力，不断优化教师队伍结构，不断增强教师队伍素质，满足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的需要。
2025年高等教育学生资助省财政资金-(江门市本级)	20.32	0.00	0.00	0.00	0.00	0.00	20.32	1. 按上级下达的名额和资金，坚持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评选国家奖助学金，无超额无缺额； 2. 按要求落实服兵役学生国家教育资助政策，鼓励学生积极士兵接受高等教育，提升就业竞争力； 3. 及时足额发放资助金，无挪用无拖欠，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基本学生生活需要。
2025年高等教育学生资助中央财政资金-(江门市本级)	2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	1. 按上级下达的名额和资金，坚持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评选国家奖助学金，无超额无缺额； 2. 按要求落实服兵役学生国家教育资助政策，鼓励学生积极士兵接受高等教育，提升就业竞争力； 3. 及时足额发放资助金，无挪用无拖欠，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基本学生生活需要。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5年大学生科技创新培育资金：广东江门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0	1. 培育和资助本地四所高校大学生科技创新团队开展科技研究； 2. 选送其中优秀作品参加“挑战杯”广东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和“挑战杯”广东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 3. 上半年资金拨付率达到100%； 4. 项目期间进行1次中期检查。
提前下达2026年高等教育学生资助中央财政资金-江门市本级	125.00	125.00	125.00	0.00	0.00	0.00	0.00	目标1:高等学校各项国家资助政策按规定得到落实。目标2:帮助高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满足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从制度上缓解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就学问题。目标3:鼓励高校学生应征入伍，提高兵源征集质量，支持退役士兵接受高等教育，提高退役士兵就业能力。
提前下达2026年高等教育学生资助省财政资金-江门市本级	84.06	84.06	84.06	0.00	0.00	0.00	0.00	1. 按照各高校上一学年在校学生人数、学生资助经费的提取和使用情况、资助工作考核情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比例等情况，同时，对办学水平较高的高校，以农林水地矿油核等科学专业为主的高校适当倾斜；2. 结合我省实际分配中央下达名额，确保广东生源家庭经济困难大学新生顺利入学；帮助高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满足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缓解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就学问题；3. 为家庭经济困难大学本专科生办理国家助学贷款解决学费和住宿费困难，政府为其补贴在校期间的贷款利息，并按贷款发放量由财政按一定比例拨付银行风险补偿金。大力促进教育公平，确保没有学生因家庭经济困难而失学。
2026年内地民族班办班省级补助-高职-江门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69.00	69.00	69.00	0.00	0.00	0.00	0.00	1. 通过对1所对口接收内地中职班毕业生的高职院校校舍修缮及设备设施改造等进行补助，进一步改善办学条件，提高内地民族班学校办学质量，提升内地民族班教育服务管理水平； 2. 对承办学校突发事件应急维稳处置和重大疾病救治等其他特别需要的费用进行补助，以有效应对突发事件和防治重大疾病，建立维稳机制； 3. 进一步推进混餐混宿混教，促进民族交流交往交融。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6年-广东江门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高职教育“创新强校工程”奖补资金）	206.00	206.00	206.00	0.00	0.00	0.00	0.00	全省高职院校“创新强校工程”顺利完成2026年建设任务，建设1所省级高水平高职院校；高职院校新生报到率、毕业生就业率和学生满意度达到2026年预定目标，人才培养质量提高，服务区域和行业发展能力提升。
2026年-广东江门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省级高水平专业群建设资金	262.00	262.00	262.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国家和省关于高职教育发展工作部署，建设一批服务高端产业和产业高端、全国一流、世界有影响的高水平高职院校，推动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人才培养质量得到社会广泛认可，新生报到率、毕业生就业率和学生满意度进一步提高，服务区域经济和产业发展能力进一步提升。

注：其他资金包含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和上年结余结转。

## 第三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6年本部门收入预算19,882.19万元，比上年减少1,849.48万元，下降8.5%，主要原因是财政拨款减少和学校校区建设贷款金额减少；支出预算19,882.19万元，比上年减少1,849.48万元，下降8.5%，主要原因是资本性支出减少和学校校区建设支出减少。

###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6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

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6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为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按照上述定义，本部门无机关运行经费。

####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6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1,686.89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906.11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365.21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415.57万元等。

####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6年1月31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15,968.52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16,244.64平方米，车辆0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3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121.17万元，主要是教育教室建设和设备设施购置等。

#### 六、委托业务费安排情况

2026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委托业务费12万元，比上年减少54.04万元，下降81.8%，主要原因是减少委托外单位协助办理职称评审费。

#### 七、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6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幼高专高职综合财政拨款	4987.50	按照7000元/生的标准对高职学校进行财政拨款补助，保证学校教学业务的正常开展，提高现代职业教育办学水平和人才培养质量，培养更多高素质技能型技术技能人才。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2025年-广东江门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高职教育“创新强校工程”奖补资金	606.00	全省高职院校“创新强校工程”顺利完成2025年建设任务，建设2个左右省级高职高水平专业群；高职院校新生报到率、毕业生就业率和学生满意度达到2025年预定目标，人才培养质量提高，服务区域和行业发展能力提升。
专科生奖助学金	390.09	建立以政府为主导，助学金为主体，学校减免学费等措施为补充，社会力量积极参与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策体系，从制度上推进教育普惠发展，提升教育公平，进一步提高国民素质。

注：无。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